

屏東縣 2022 大小 VUVU 動起來-趣味路跑

活動簡章

壹、活動宗旨

- 一、透過趣味路跑方式增進部落族人之互動，並拉近不同世代之間的親近。
- 二、提倡全民運動風氣，促進族人身心健康，進而降低醫療資源的消耗及社會與家庭之負擔。
- 三、將路跑活動融入族群文化特色，並將地點安排在部落辦理，增進族人參與意願。

貳、賽事資訊

一、賽事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原住民處

承辦單位：三支羽毛活動整合行銷企業社

二、活動日期：2022/10/01(六)07:30~13:00，7:30 開始檢錄，9:00 起跑

三、活動地點：屏東縣來義鄉新來義部落

四、參賽選手資格

（一）不限原住民族身份

（二）年齡規定：

1. 長者參賽者年齡 55 歲以上（限民國 56 年 12 月 31 日前出生）。
2. 中壯年參賽者年齡 25 歲以上，未滿 45 歲(限民國 66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86 年 12 月 31 日出生)。
3. 孩童參賽者年齡 4 歲以上至 10 歲以下（限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出生）。

五、比賽項目

活動項目	3K 路跑+趣味闖關 3 關(花環編織、九宮格闖關、頂上工夫接力)
報名費用	免費
報名人數上限	150 組(三人一組)
活動贈品	紀念衫、餐盒

六、活動流程表

時間	活動項目	活動內容	進行地點
07:30-08:30	選手檢錄	選手檢錄/領取晶片	部落之心
08:30-08:40	起跑儀式	開場表演	部落之心-舞台區
08:40-08:45		熱身操帶動跳	
08:45-09:00		選手於起跑點就位	
09:00-		3K 路跑起跑	
09:00-12:00	競賽活動	3K 路跑	部落之心、新來義部落 周圍道路、活動中心、 讀享空間戶外廣場
		闖關活動	
12:00-12:30	休息時間		部落之心
12:30-12:35	頒獎	主持人開場	部落之心
12:35-13:45		來賓致詞及勉勵	
13:45-13:00		頒獎及合照	
13:00-	歸賦		

七、優勝獎勵：取總名次之前三名進行獎勵。

名次	獎金	獎品
第一名	12,000 元	空氣清淨機一台（市價 10,000 元）
第二名	9,000 元	足部按摩機一台（市價 8,000 元）
第三名	6,000 元	多功能食物調理機一台（市價 6,000 元）

每組 3 名選手一同起跑，跑至第一關趣味闖關區，由長者及孩童選手進行第一關卡（編織花環），青壯年選手繼續依據路線完成路跑賽程；俟青壯年選手跑完之後，即與長者及孩童選手 3 人一起進行第二關卡（九宮格闖關）與第三關卡（頂上功夫接力），最後由全部 3 名選手共同跑向終點線，即完成賽事。

[illegible]

九、報名方法及資訊：（比賽當天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一）線上報名：

網址- https://www.joinnow.com.tw/about.php?cnt_id=37&type=1



（二）紙本報名：請至本縣霧臺鄉、三地門鄉、瑪家鄉、泰武鄉、來義鄉、春日鄉、獅子鄉、牡丹鄉、滿州鄉等 9 個原住民鄉鄉公所洽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領取報名表及送件。

（三）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民國 111 年 9 月 10 日截止。

（四）報名期限截止後，均不得要求更換人名、參賽項目、衣服尺寸。

十、紀念衫尺寸參考表：

CM	YM	YL	XS	S	M	L	XL	2L	3L	5L
胸寬	38	40	44	47	50	53	56	58	62	72
衣長	51	54	64	66	69	72	74	77	79	84

※平放尺寸丈量，尺寸容許範圍 $\pm 2\sim 2.5\text{cm}$ 皆為正常值

以上為紀念衫尺寸參考表（中性版），未填寫紀念衫衣服尺寸者，一律以 L 尺寸發給（ $\pm 1\sim 3$ 公分屬正常範圍）。

十一、計時系統

（一）本活動路跑採晶片計時，請各位參賽者詳閱晶片配戴注意事項。

（二）本賽事採用回收式計時晶片，比賽後須回收晶片，若晶片遺失需收取 100 元晶片成本費。

（三）成績一律採大會時間（鳴槍）計算，大會依選手抵達終點時之時間作為成績統計之依據（選手自通過起點至終點的晶片時間會在完跑證書上註明）。沿途設有

檢查點，選手必須正確從晶片感應地墊上方通過起點、終點與檢查點感應地墊，否則不予計算成績將被取消資格，不發給成績證明。請依出發時間出發，超過起跑時間 10 分鐘後出發者，因安全因素大會有權限制其出發，並且不予計算成績。

十二、 競賽規則說明

（一） 路跑項目

凡違反以下規定者，取消本次比賽資格且不予列入成績。

1. 比賽行進路線中，選手使用直排輪、滑板車及滑板等有礙公平競賽之器械；進行中選手借助他人之幫助而獲利者（如乘車、扶持…等）。
2. 報名組別與身分證明資格不符者。
3. 非原報名選手之代跑者。
4. 不遵守裁判規則及指示者。
5. 競賽中無佩掛號碼布者。
6. 違反運動精神和道德者（如打架、辱罵裁判及主辦單位人員…等）。
7. 嚴禁未報名者取代報名者參加比賽；亦禁止佩帶 2 個或以 2 個以上晶片，違反規定者，一經查明屬實，由裁判宣佈取消比賽資格，不予計時，另禁賽 1 年及網上公佈代跑者與被代跑者姓名。

（二） 趣味闖關：

關卡編號	關卡名稱	進行方式	進行場地
1	花環編織	a. 每隊配發相同的植物材料。 b. 由每組的長者及孩童選手分工完成一個頭圈花環及二個手環花環。 c. 發令後開始進行，由關主依照共同標準評估後，宣布通過。	新來義活動中心

2	九宮格	a. 可選擇要挑戰「族語九宮格」或是「屏東通九宮格」 b. 由幼童及中壯年選手丟球選題及答題，一人2題。 c. 九宮格道具上每一格為一個題目。選手丟球觸碰到九格板，則要回答該題題目。 d. 「族語九宮格」題目內容： ◆說出自己組別選手的族語名字 ◆說出三個動物的名稱 ◆說出三種傳統農作的名稱 ◆說出三種水果的名稱 ◆說出三個身體/器官部位的名稱 ◆說出三種顏色的名稱 ◆說出太陽、星星、月亮的族語 ◆說出三個生活用具的族語 ◆說出三個人稱代詞的單字 「屏東通九宮格」題目內容： ◆說出三個屏東的鄉鎮地名 ◆說出三個屏東盛產的水果 ◆說出三個屏東的觀光旅遊景點 ◆說出三個屏東主要的原住民族群 ◆說出三個位於屏東的火車站站名 ◆說出三個屏東特色農產 ◆說出三個屏東的博物館或文化館或故事館 ◆說出三個屏東的國定古蹟 ◆說出三個位於屏東的大學校名 e. 幼童及中壯年選手無法答題時，可舉起「求救牌」並完成開合跳五次，才可請求長者選手或是關主支援回答。 f. 完成答題者由關主宣布通過。 (關主由族語推廣人員擔任)	讀享空間 戶外廣場
---	-----	--	----------------------

3	頂上工夫接力	a. 每隊配發相同重量之小米（含竹篩）。 b. 每組分別縱列於起跑點後方，聞令後第 1 位選手頭頂傳統竹篩小米，起跑至 B 點過後迴轉至起跑點，傳給下一位選手再進行，依序進行比賽至第 3 位選手完成且跑回終點過線後完成比賽。 c. 雙手可以觸碰竹篩，但須保持竹篩不離開頭頂為主。	部落之心 石板屋
---	--------	---	-------------

十二、賽事裁判

（一）路跑項目

1. 比賽爭議：競賽中各選手不得當場質詢裁判，若以田徑比賽規則有同等異議者，均以裁判為準不得提出申訴。
2. 申訴程序：有關競賽所發生的問題須於各組成績公佈 30 分鐘內向大會提出，所有申訴以裁判長之判決為終決。

十三、安全事項

（一）請考量自身體能選擇報名組別，安全第一，大會裁判或醫護人員有權視選手體能狀況中止選手繼續比賽。

（二）參加本次活動者請注意身體健康，請慎重考量自我健康狀況，如有不適請勿逞強，如有心臟、血管、糖尿病等方面病歷者，勿隱瞞病情並請勿參加，如因此發生任何意外事件選手應自行負責，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三）參賽選手應填妥參賽聲明並注意自身安全，參賽過程中若感身體不適切勿勉強請立即求助工作人員及救護人員。如有心臟病、心血管疾病、糖尿病等方面病歷者，請勿隱瞞病情並切勿參加，比賽中若感身體不適切勿勉強，並請隨身攜帶健保卡或相關證明文件。

（四）晶片使用保管事項

1. 使用晶片計時，請詳閱晶片使用說明，如因操作不當造成無成績者，概不負責。
2. 請小心保管晶片或號碼布，遺失恕不再補發。無號碼布者將喪失參賽資

格。

(五) 請攜帶身分證、健保卡等足以證明身分之文件，以利審查資格。

(六) 比賽前如遇人力不可抗力之天災，大會以選手安全為考量，比賽將以延期、取消或改用其他替代路線，參賽選手不得異議。

(七) 大會有權將此項比賽之錄影、相片及成績於各地播放、展出、登錄於大會刊物上暨參賽者必須同意肖像與成績，用於相關比賽之宣傳與播放活動上。

(八) 公共意外險注意事項

1. 各位親愛的跑友們，運動是保持健康身體的重要元素，請各位視自己跑步當日狀況量力而為，請於活動前一日做充足的睡眠，並在當日跑步前 2 個鐘頭用餐完畢。活動現場只做必要緊急醫療救護，對於本身疾患引起之病症不在承保範圍內，而公共意外險只承保因意外所受之傷害做理賠。主辦單位為本次活動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所有細節依大會與保險公司簽訂之保險契約為準），投保項目及金額如下，參賽選手如另有需要，請自行辦理加保。

- (1) 每一個人體傷責任新臺幣 300 萬元。
- (2) 每一意外事故體傷責任新臺幣 1,500 萬。
- (3) 每一意外事故財務損失責任新臺幣 200 萬元。
- (4) 本保險契約之最高賠償金額新臺幣 34,000 萬元。

2. 公共意外險承保範圍：

- (1) 被保險人因在保險期間內發生下列意外事故所致第三人體傷、死亡或第三人財物損害，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而受賠償請求時，本活動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任：
 - a. 被保險人或其受僱人因跑步在本保險單載明之競賽路線上發生之意外事故。
 - b. 被保險人在競賽路線之建築物、通道、機器或其他工作物所發生之意外事故。

(2)特別不保事項：

- a. 個人疾病導致運動傷害。
- b. 因個人體質或因自身心血管所致之症狀，例如休克、心臟症、糖尿病、熱衰竭、中暑、高山症、癲癇、脫水等。對於因本身疾患所引起之病症將不在保險範圍內，而公共意外險只承擔因外來意

外所受之傷害理賠。

- c. 選手如遇與跟第二項所述之疾病之病史，建議選手慎重考慮自身安全，自行加保個人人身意外保險。

(3) 如您曾發生過以下病況或有以下疾病狀況，屬猝死高危險群，請諮詢醫師專業的判斷，切勿勉強參加：

- a. 不明原因的胸部不適（胸悶、胸痛）、不明原因的呼吸困難。
- b. 不明原因頭暈、突然失去知覺。
- c. 高血壓（>140/90mmHg）、高血脂（總膽固醇>240mg/DI）。
- d. 心臟病、腎功能異常、糖尿病。
- e. 家族心臟病史（一等親在 60 歲前發生心臟病或猝死）。
- f. 癲癇。
- g. 其他不適合劇烈運動的疾病。

(4) 因應個資法規，所有參賽選手於報名時皆須填寫同意授權公共意外險保單位使用身分證明資訊。

- 3. 主辦單位會依照原報名資料進行體育署規定之公共意外險投保，故嚴禁代跑行為，敬請遵循主辦單位之規範，代跑參賽若發生意外傷害，不得對主辦單位與承保公司究責。

十四. 其它選手注意事項

- (一)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以主辦單位官方網站公告事項為主。
- (二) 活動最新資訊將公告於主辦單位官網以及活動 FB 社團，恕不另行個別通知。
- (三) 主辦單位保有對本活動相關之規則更動與否之權利與各名詞之最終解釋權，請各位活動參加者務必遵守主辦單位相關規定。
- (四) 主辦單位保有最終接受報名與否之權利。
- (五) 雨天備案：本活動雨天照常舉行，請參賽者自備輕便雨衣，若活動當天因不可抗力之因素，如：颱風、地震...等因素，為顧及參賽者安全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延期或取消。

十五. 防疫規定

- (一) 依活動當時防疫規範或是主管機關的指示，施行滾動式規劃與執行，請參賽者隨時關注活動報名頁面了解最新防疫規範。

(二) 額溫 ≥ 37.5 度 C 將移動至隔離站，了解並排除相關因素及休息 5 分鐘後再量測一次，救護人員做第二次測量體溫及填寫表單之動作，量測未通過，禁止進入會場，且該組即不得參賽。

(三) 會場各區域設置 75%酒精消毒設備，以供所有會場人員使用。

(四) 賽前通知：

若您符合以下其中一點，請您配合自主隔離切勿參與群聚活動：

1. 有疫情相關症狀，如發燒、咳嗽等。
2. 為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疑似確診者。
3. 14 天內曾與新型冠狀病毒檢測為陽性的人有直接的接觸。
4. 正在進行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健康管理、呼吸道症狀、腹瀉之民眾請切勿參加活動。

(五) 各組選手於賽事期間參與賽事因 COVID-19 疫苗接種引起之相關後遺症，導致任一選手有任何意外情事之發生，由選手自行負責，非屬理賠範圍，不得向主辦單位、指導單位、承辦單位等要求任何形式之賠償。

(六) 請詳閱本活動簡章內容，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修訂之，並公布於主辦單位報名網站。

報名表

參賽者一（長者）			
姓名		<u>身分證字號</u>	
出生年月日		性別	
紀念衫尺寸			
參賽者二（中壯年）			
姓名		<u>身分證字號</u>	
出生年月日		性別	
紀念衫尺寸			
參賽者三（幼童）			
姓名		<u>身分證字號</u>	
出生年月日		性別	
紀念衫尺寸			

主要聯絡人		
聯絡地址 (紀念衫寄送地址)		
聯絡電話		
緊急聯絡人一	姓名	
	電話	
緊急聯絡人二	姓名	
	電話	

參賽聲明書暨個資授權同意書

本人_____及_____、_____共 3 人參加「屏東縣 2022 大小 VUVU 動起來-趣味路跑」，並已詳閱瞭解以下相關說明及規範內容，並同意遵守：

壹、 個人資料授權及隱私權政策

一、關於參與者個人資料註冊以及其它特定資料，悉依主辦單位「隱私權政策」受到保護與規範。

二、主辦單位為落實參與者個人資料之保護，茲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 8 條規定告知下列事項：

（一） 蒐集目的及方式：為執行招募活動之需要，主辦單位可向參與者蒐集個人資料，並以填寫報名表之方式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

（二） 參與者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分別有：姓名、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性別、電話、手機、地址等可辨識個人資訊之資料。

（三） 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1、 期間：主辦單位將於活動舉辦期間運用及保存參與者之個人資料

2、 地區：主辦單位所在地區

3、 利用對象：主辦單位

4、 利用方式：書面或電子

（四） 依據個資法第 3 條規定，您可以對您本人的個人資料行使下述的權利：

1、 查詢或請求閱覽您的個人資料。

2、 請求製作給您的個人資料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您的個人資料。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5、 請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

您欲行使上述提及之相關權利時，可向主辦單位來電 08-7320415 轉 3814；若參與者不願意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之個人資料，將可能導致無法成功報名本次活動，並影響參與者參與本次活動之成績計算及相關權益。

（五） 參與者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予主辦單位為上開特定目的範圍內之蒐集、處理及利用。

貳、 免責說明

一、本人已知悉參與本路跑活動將可能會因為追趕、跑步，因本身狀況或外來因素所造成之人身傷害及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溺水、扭傷、拉傷、骨折、高溫或低溫傷害(包括燙傷、中暑引起的病症，以及體溫過低等)、過度使用症候群、因其他活動參與者(包括但不限於參與現場觀眾、現場工作人員或活動志工)之過失行為及交通狀況導致之傷害、心臟疾病、中風或死亡等。

- 二、本人已知悉並充分了解活動的相關完整內容，並同意承擔本活動可能所生之所有風險。(包括但不限於人身上及財產上之損害)
- 三、團體報名時，如本人已取得團員個人資料並代替全體團員報名時，即代表全體團員於本次路跑活動均已授權本人代理；本人有義務將此免責事項告知予全體團員知悉，並皆視為本人及全體團員都已經詳閱並同意本次活動免責暨授權事項。
- 四、因活動場地及人力限制，主辦單位不提供保管物品之服務，請參與者切勿攜帶貴重物品、電子產品及易碎物品參加活動，若有遺失或損壞，主辦單位概不負責。
- 五、因應活動現場安全及交通狀況，參與者應依照主辦單位公告之活動時間準時抵達活動現場，並同意活動進行期間內，遵循主辦單位告知或指示之規則及說明以及工作人員之指示(例如活動路線、交通管制措施、活動時間等活動相關事宜)安排，如未遵循上開事項而受有損害時，主辦單位概不負責。
- 六、本人同意主辦單位(包括但不限於主辦單位員工或協辦單位、贊助單位等與活動相關之單位及人員)僅於公共意外責任險承保範圍內負損害賠償責任(由承保本次活動之保險公司理賠)，除此範圍外，本人同意免除並拋棄對於主辦單位(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或協辦單位、贊助單位等與活動相關之單位及人員)之損害賠償請求權。另外就本人自身因素導致本人或第三人之人身或財產損害時，應由本人自行負擔，不得向主辦單位(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或協辦單位、贊助單位等與活動相關之單位及人員)請求損害賠償。
- 七、參與者應將號碼布別於胸前，以利工作人員、裁判識別，如無號碼布者視同陪跑，工作人員有權請求其離開賽道並拒絕其參與活動。
- 八、本人同意接受主辦單位提供之急救等緊急醫療相關服務，且本人或本人之監護人同意免除所有因主辦單位提供醫療協助或服務衍生之損害賠償責任。
- 九、本人同意主辦單位有權於活動中進行拍攝或錄影，並免費授權主辦單位就本活動中本人之肖像、照片、錄影、動畫、錄音及任何本人參與活動之相關敘述說明為合法目的之使用、展出或登載(包括但不限於重製、出售、公開播送、傳輸等)於主辦單位網站及刊物，並亦知悉及同意相關拍攝及錄影之素材會由主辦單位發表於平面、網路、電視及其其他媒體上，並同意所生之智慧財產權權由主辦單位所有。
- 十、主辦單位保有相關活動之最終解釋及更改活動內容(活動時間、活動路線、報名費用、場地、贈品等)之權利。
- 十一、如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如：颱風、地震、暴風雨、下雪、空氣汙染品質超標、重大事故、傳染病等或類似因素而有必須中止或延期舉辦活動之必要時，主辦單位有權取消、改期或調整活動內容。相關公告將會於【屏東縣政府原住民處】官網公告。
- 十二、報名截止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換人名及參賽項目，亦不得因無法參賽轉讓參賽資格。未依報名程序完成參與比賽者，如冒名頂替代跑者…等發生安全事故，主辦單位不承擔任何投保或理賠之相關責任，請遵守大會相關之規定。
- 十三、選手於賽事期間參與賽事因 COVID-19 疫苗接種引起之相關後遺症，導致有任何意外情事之發生，由選手自行負責，非屬理賠範圍，不得向主辦單位、指導單位、承辦單位及贊助單位等要求任何形式之賠償。

參、 參與者健康及安全事項

- 一、為了能立即辨別參與者的個人資料，參加活動時應全程攜帶 IC 健保卡及身份證明文件。
- 二、參與者於報名前應自行評估個人身體健康狀況，並報名適當之參賽組別。如屬健康高風險者，應檢具醫生證明並簽屬免責聲明暨授權同意書，始能報名。
- 三、參與者如有特殊疾病或個人特殊用藥習慣，應於參與活動前自行註記於號碼布背面欄位，以利現場醫療人員能即時掌握資訊。
- 四、參與者應於活動前一日做好充足睡眠並於當日進行路跑活動前兩個小時完成進食，參與者於活動當日應視自身身體健康狀況量力而為，並於起跑前做好適當暖身及伸展。
- 五、活動進行期間，參與者如身體不適時，應立即停止參與活動並接受裁判或工作人員勸導後退出活動，參與者不得有異議。
- 六、參與者同意活動進行過程中，如因個人疾病、身體健康因素或未遵守裁判及工作人員指示或有違反主辦單位公告之規定及說明導致受有體傷、死亡或財產損害時，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損害賠償責任，參與者倘若無法同意時，請勿報名。

肆、 活動保險事項

- 一、主辦單位依法於本次活動中為參與者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相關細節依據主辦單位與承保本活動之保險公司之保險契約為準)，承保主辦單位設施不當或工作人員疏失導致之意外傷害做理賠。
- 二、保險人在保險期間內因發生下列意外事故致第三人體傷、死亡或第三人財物損害，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而受賠償請求時，保險公司應對被保險人負賠償責任：被保險人於保險契約載明之活動路線上因活動發生之公共意外事故。
被保險人在活動路線之建築物、通道、機器或其他工作物所生之公共意外事故。
- 三、被保險人有無發生公共意外險之事故由保險公司判定。
- 四、特別不保事項：參與者個人疾病導致之運動傷害。
因參與者個人體質或因自身心血管所致之症狀，例如：休克、心臟症、糖尿病、熱衰竭、中暑、高山症、癲癇、脫水等。如參與者有該項之病史，選手應慎重考慮自身安全，並自行加保個人人身意外保險。
如參與者曾發生或有以下疾病狀況者，屬猝死高危險群，應諮詢醫師專業判斷，請勿勉強參加。
 - (一) 不明原因的胸部不適於(胸悶、胸痛)
 - (二) 不明原因導致呼吸困難
 - (三) 不明原因導致頭暈
 - (四) 突然失去知覺
 - (五) 高血壓(>140/90 mm Hg)

- (六) 心臟病
- (七) 腎功能異常
- (八) 糖尿病
- (九) 高血脂(總膽固→ 240mg/D1)
- (十) 家族心臟病史(一等親在 60 歲前發生心臟病或猝死)
- (十一) 癲癇

伍、 其他

- 一、本活動如有任何變更或補充事項，將隨時公佈於【屏東縣政府原住民處】活動報名網頁，並以主辦單位公告為準。參與者報名活動後，即視為接受並同意接受相關報名辦法之拘束。如不同意本次活動規範所定之辦法與相關細則，應停止使用本網站並退出報名程序。
- 二、如因參與本活動或本書面事宜而涉訟者，同意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並同意以屏東地方法院為管轄法院。
- 三、本同意書事項如有未盡之事宜，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公佈之

立同意書人(代理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地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